

##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在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和初步设计时均有考虑。新钻苏 135 井 1 口，设计井深 2300m，采取三开钻井方式，采用水基钻井液体系，完钻后进行试油，获取有关技术参数。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2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中要求，在确保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的保障前提下，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塔地环字[2021]199 号”文中提出的生态保护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1) 根据苏135井钻探地层实际，完成钻井勘测后进行试油，试油发现该井具有开采价值，转交开发单位，本项目为油气资源勘查项目，试油作业结束后，对油井进行关井，项目全部结束，无运营期。

2) 2024 年 8 月 30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进行了对该项目竣工日期网上公示；

3) 2024 年 9 月 1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胜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

4) 2024 年 9 月 9 日，我公司进行验收现场调查，调查期间苏 135 井已交开发单位，现场土地已进行了平整，除转开采的井场占地，其余临时占地正在逐步恢复原地貌；

5) 2024 年 9 月 9 日，我公司委托新疆西域质信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场地的土壤污染情况进行了现状监测；

6) 2024 年 10 月 18 日，召开本项目验收评审会，并出具了专家意见，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复核完成。

### 2 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 2.1 信息公开

1) 2024年8月30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对该工程的竣工日期进行了公示;

## 2.2 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建设单位采用电话(卢主管,18866676885)和网站回复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 2.3 公众意见处理

建设单位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间、渠道以及反馈或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

本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调查期间无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无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未收到公众意见和投诉,无行政处罚,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

# 3 其他环境措施的落实情况

##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3.1.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境保护组织机构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有专职人员负责安全环保工作。为了贯彻执行各项环保法规,落实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的环保措施,结合该项目的运营实际情况,本公司建立健全了一系列QHSE管理制度。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工作纪律都比较严明,工作人员持证上岗,制定了巡检制度,有专人对各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检查。

#### 2) 环保设施运行调查,维护情况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各类设备操作规程、设备运转记录、保养记录。操作人员根据各项制度进行设备检修和保养,通过巡查等方式及时发现该项目设施运行中出现的问题,通过公司领导由生产调度会安排解决问题,并严格督察解决的结果,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3.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了提高对重大事故和险情的应急救援处理能力,确保事故发生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或减少环境污染。本项目针对钻井过程存在的各种风险事故,在工艺设计、设备选型、施工监督管理各环节都采取了大量行之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应急预案,配备了控制污染的应急设备,保证其随时处于可以使用的状态,同时对员工进行了应急培训,定期组织演练,并根据实际演练结果进行完善。

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钻井过程中未发生过对周围环境影响的井喷等风险事故，说明建设单位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是较为有效的。

### 3.1.3 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不需要开展生态环境监测，且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要求制定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 3.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3.2.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 1、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由资料收集及现场调查可知，本项目实际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如下：

- (1) 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井场四周未出现超挖现象；
- (2) 钻井作业过程均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进行，未随意开设便道，未发现车辆乱碾乱压情况；
- (3) 施工过程中，制定了相关的环保制度，严禁人为破坏用地以外植被，禁止猎杀野生动物；
- (4)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施工现场未发现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
- (5) 工程结束后，经现场调查，除转开发的井场占地，其余临时占地正在逐步恢复原地貌，且栽种梭梭等地表植被也正在逐步恢复。

#### 2、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 (1)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效果

施工单位制定了合理化管理制度，加强管理，施工期严格控制了施工作业面积、采取了控制硬化施工道路和井场、洒水降尘、控制车辆装载量、遮盖土堆和建筑材料等措施。

##### (2) 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单位制定了《设备管理制度》，对各类设备加强维修保养；同时选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

#### 3、水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 (1) 钻井废水

通过现场调查，本项目钻井废水随钻井固废以钻井泥浆的形式（共 500t）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试油废水 1147m<sup>3</sup> 由罐车拉

运至新春二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无外排；因此，项目废水未对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2) 生活污水

施工期生活污水全部排至移动厕所，定期拉运至乌苏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不外排。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水污染防治措施，废水都已转运、处理，未造成环境污染，没有环境遗留问题。

#### 4、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和对策

本项目施工期合理布局了钻井现场，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加强了施工管理，设备安放稳固，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夜间无高噪声设备施工，运输车辆路线避开居住区等人群密集的地方，在集中式居民住宅区附近减少喇叭鸣放。随着施工结束，噪声影响已消失，对周边环境影响较轻。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降低了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和对策

##### (1) 钻井固废

本项目钻井固废全部排至“泥浆不落地”设备，全部以泥浆形式（共 500t），定期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理后的钻井固废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 3997-2017）标准，用于铺设井场道路。

#####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现场临时设置的垃圾桶内，定期拉运至 128 团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统一处理。

#### 3.2.2 保障环境保护设施有效运行的措施

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并做维修记录，严格执行井场管理制度。

#### 3.2.3 生态系统功能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苏 135 井已完井，根据现场调查，目前，试油后发现该井具有开采价值，项目施工完成，已交开发单位，除转开发的井场占地，其余临时占地正在逐步恢复原地貌，且梭梭等地表植被也正在逐步恢复，对动物的影响也随着

施工期的结束而逐渐消除。

#### **3.2.4 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

- 1) 严格控制施工临时占地，减少对地表植被的破坏；
- 2) 加快施工进度，缩短施工期，以减轻施工活动对区域野生动植物的影响。

### **3.3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3.3.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 **3.3.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 **3.3.3 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 **4 整改工作情况**

整改意见 1：更新编制依据中法律法规文件；

整改说明 1：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更新编制依据中法律法规文件，详见“表 1 中‘编制依据’内容”。

整改意见 2：核实试油时间 2022 年 5 月 19 日，项目开始试油作业；2023 年 8 月 23 日，试油结束，试油时间有点长？核实一下；

整改说明 2：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已与试油单位核实，试油时间无误。

整改意见 3：调查是否办理了探转采环评手续，若未办理，在最后的结论“下一步建议”里提出相应的要求；

整改说明 3：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详见报告 P48 页。

整改意见 4：“表 2-1 项目组成情况表”明确比对结论，是否一致；

整改说明 4：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明确了比对结论，详见报告 P6-8 页。

整改意见 5：明确《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备案时间；

整改说明 5：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已明确具体见报告 P34 页。